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內容如有任何疑問，應徵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出售或轉讓名下所有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代表委任表格及回條交予買方或承讓人或經手出售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方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engdu Expressway Co., Ltd.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85)

- (1) 建議投資成溫邛高速擴容工程項目
- (2)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 及
- (3)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3至8頁。本公司謹訂於2023年5月12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區盛和一路66號城南天府大廈9樓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一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連同本通函寄發予股東。

如閣下欲委任代表出席上述會議，閣下須按隨附的代理人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及交回表格。代理人委任表格必須最遲於股東週年大會之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備置於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如為H股持有人)；或備置於本公司於中國的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區盛和一路66號城南天府大廈9樓(如為內資股持有人)，方為有效。填寫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如閣下擬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須於2023年4月21日(星期五)或之前將填妥的回條交回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

2023年4月14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I. 緒言	3
II. 建議投資成溫邛高速擴容工程項目	4
III.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7
IV. 股東週年大會	7
V. 推薦意見	8
附錄一 —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之詳情	9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7

釋 義

本通函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3年5月12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區盛和一路66號城南天府大廈9樓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一會議室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成溫邛公司」	指	成都成溫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成溫邛高速」	指	成都經溫江至邛崃高速公路
「本公司」	指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項目」或「擴容工程項目」	指	成都經溫江至邛崃高速公路擴容改造建設工程項目
「人民幣」	指	中國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或「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股份以港元認購及買賣，該等股份已獲批准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釋 義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省政府」	指	四川省人民政府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收費政策」	指	收費標準及收費期



Chengdu Expressway Co., Ltd.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85)

執行董事：

楊坦先生(總經理，代行董事長職責)
羅丹先生
丁大攀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
四川成都
郫都區德源鎮(菁蓉鎮)
靜園東路28號優易數據大廈9樓

非執行董事：

吳海燕女士
楊斌先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志恒先生
錢永久先生
王鵬先生

敬啟者：

(1) 建議投資成溫邛高速擴容工程項目
(2)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及
(3)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I.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i)日期為2023年3月1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投資成溫邛高速擴容工程項目；及(ii)日期為2023年3月27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其中包括)(i)建議投資成溫邛高速擴容工程項目；(ii)建議修訂公司章程之詳情；及(iii)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以令閣下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提呈之決議案時作出知情決定。

II. 建議投資成溫邛高速擴容工程項目

本項目的主要內容

本項目的主要內容載列如下：

項目背景	成溫邛高速起於繞城高速文家場樞紐互通，經溫江區、崇州市、大邑縣，止於邛崃市桑園互通，設計時速100km，2004年建成通車，總里程65.6公里，其中文家場至崇州段為雙向六車道，崇州至邛崃段為雙向四車道。成溫邛高速建成通車以來，交通量一直保持較高增長速度，現擁堵狀況日益加劇。
工程內容	成溫邛高速按雙向八車道標準進行原路擴容。
投建模式	以「建設－運營－移交」(BOT)方式建設，由本公司為項目投資人、成溫邛公司為項目業主開展項目融資建設工作。2023年3月，四川省人民政府辦公廳已向成都市人民政府出具正式批覆，對此予以明確。
工期計劃	力爭2023年內開工建設，建設期3年。
收費政策	項目擴容後的實際收費政策以項目建成後省政府的最終批覆為準。
投資總額	估算總投資約為人民幣126.52億元。
資金方案	通過本公司的自有資金及銀行貸款等方式解決。

項目實施可行性

成溫邛高速為成都向西重要通道，擴容工程項目已納入《四川省高速公路網佈局規劃(2022-2035年)》《四川省加強成渝地區雙城經濟圈交通基礎設施建設規劃》《四川省「十四五」綜合交通建設發展規劃重點項目清單》和《2023年成都市重點項目計劃》，其實施具備政策支撐與政府支持。此外，本項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方案已完成編製，經本公司考慮資本金內部收益率，預計本項目亦將為本集團帶來良好的財務收益。

項目實施必要性

成溫邛高速是溝通成都西部城市群的重要通道，隨著經濟的發展，目前成溫邛高速多數路段長期性擁堵，擴容需求迫切。本項目將有效緩解成都西向放射通道壓力，進一步縮短西部縣市與主城的通勤時間，強化成都主城對西部縣市的經濟輻射。此外，擴容項目成功實施可以擴大本公司資產規模，增強本公司優質資產的持續經營性，為本公司發展注入動力，有效提升本公司可持續發展能力及經營質量。

項目風險及應對措施

1. 收費政策風險

按照相關政策規定，高速公路項目的收費政策在項目建設完成後，綜合考慮總投資規模等相關因素，由省政府審批，因此目前尚不能確定本項目的收費政策，本項目預期收益存在不確定性。本公司將持續跟蹤行業政策的變化，與相關政府主管部門保持溝通，力爭最優收費政策。

2. 工程技術風險

高速公路建設對設計技術和施工技術有較高要求，存在一定的工程技術風險。本公司將監督各參建單位嚴格遵守行業規範和保證工程質量，並通過優化施工、使用新技術、新工藝等方式克服建設過程中的技術風險。

3. 投資控制風險

目前本項目總投資規模尚不能準確測算。本公司將聘請相關中介機構盡快開展項目建設各項前期準備工作，確保項目總投資規模控制在人民幣126.52億元以內。

4. 項目融資風險

若本項目相關融資未到賬導致項目建設資金未能及時到位，將嚴重影響項目進度；以及若運營期間融資浮動利率上升，將導致財務費用提高並影響項目收益。本公司將提前制定合理的融資計劃並積極融資，採取多種增信措施降低融資成本，並嚴格根據投資協議約定和項目實施進度，及時完成融資款交割，保證項目建設。

5. 項目運營風險

本項目建設期間以及項目建成後，有可能出現車流量下降、養護成本上升等情況，這將導致運營期利潤降低。本公司將採取專業化管理提升運營服務質量和道路通行能力，深化路網營銷；合理採用新技術手段，優化人員配置，實現降本增效；盡力控制項目運營風險。

上市規則之涵義

本公司預計將與不同訂約方於本項目進行一系列擬進行的交易，倘該等擬進行的交易得以落實，則該等交易有可能會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及第14A章項下的須予公佈交易及／或關連交易。本公司將就該等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

建議投資成溫邛高速擴容工程項目須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批准。

III.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董事會於2023年3月27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決議，根據《國有企業公司章程制定管理辦法》等規定，建議對現行公司章程做出若干修訂，並同步對本公司的A股上市後適用的公司章程做出修訂。公司章程建議修訂的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一。

公司章程之建議修訂須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

IV.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2023年5月12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於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區盛和一路66號城南天府大廈9樓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一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末尾。

股東週年大會使用之回條及代理人委任表格亦隨附於本通函，並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如股東擬委任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按照適用代理人委任表格印列之指示填妥及交回適用代理人委任表格。

如為H股持有人，代理人委任表格及(倘代理人委任表格由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代表委任人的人士簽署)經公證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之舉行時間前24小時寄予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如為內資股持有人，代理人委任表格及(倘代理人委任表格由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代表委任人的人士簽署)經公證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之舉行時間前24小時寄予本公司於中國的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區盛和一路66號城南天府大廈9樓)，方為有效。

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H股及內資股持有人須不遲於2023年4月21日(星期五)填妥回條並交回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3年5月9日(星期二)至2023年5月12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名冊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事宜。於2023年5月9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董事會函件

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H股持有人須不遲於2023年5月8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內資股持有人須不遲於2023年5月8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於中國的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區盛和一路66號城南天府大廈9樓)。

V. 推薦意見

董事認為，上述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有關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楊坦

2023年4月14日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詳情載列如下(修訂部分以下劃線及刪除線列示)，修訂後導致公司章程條款序號變更的，不在表中單獨反映；公司章程(A股上市後適用)的條文序號，不在該表反映：

章程具體修訂情況

原公司章程條文	修訂後公司章程條文	修訂依據	修訂版本
第一章 總則	第一章 總則		
第七條 根據《中國共產黨章程》規定，公司設立黨的組織，開展黨的活動。公司黨組織是公司法人治理結構的有機組成部分。	第七五條 根據《公司法》《中國共產黨章程》規定，公司設立黨的組織，開展黨的活動。公司黨組織是公司法人治理結構的有機組成部分。 公司職工根據《工會法》設立工會組織，開展工會活動，維護職工合法權益；根據《共青團章程》建立共青團組織；公司建立職工代表大會制度，實行民主管理，保障職工的合法權益。	總則第七條調整至第五條，位置在「董事長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條目之前。將工會、共青團組織設置等內容進行整合，取消專章，放入總則。	現行《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A股上市後適用)》
第十五章 黨的組織及黨建工作	第十章 黨的組織及黨建工作	根據《國有企業公司章程制定管理辦法》進行章節調整。將黨的組織及黨建工作章節調整至董事會之前。	現行《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A股上市後適用)》

原公司章程條文	修訂後公司章程條文	修訂依據	修訂版本
	<p><u>第一百三十一條 公司黨建工作的總體要求：深入學習貫徹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全面落實新時代黨的建設總要求，有效發揮企業黨組織的領導作用；堅持黨的基本理論、基本路線、基本方略，擁護「兩個確立」、增強「四個意識」、堅定「四個自信」、做到「兩個維護」；堅持和加強黨的全面領導，堅持黨要管黨、全面從嚴治黨，突出政治功能，提升組織力；堅持把加強黨的領導與完善公司治理統一起來，加快完善中國特色現代企業制度，在公司改革發展中堅持黨的建設同步謀劃、黨的組織及工作機構同步設置、黨組織負責人及黨務工作人員同步配備、黨的工作同步開展；嚴格落實全面從嚴治黨要求，嚴格落實黨建工作責任和反腐倡廉「兩個責任」，不斷提升黨的建設科學化水平，以高質量黨建引領保障企業高質量發展。</u></p>	<p>根據《中國共產黨章程》《中國共產黨國有企業基層組織工作條例(試行)》等有關規定新增，明確公司黨建工作總體要求。</p>	<p>現行《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A股上市後適用)》</p>

原公司章程條文	修訂後公司章程條文	修訂依據	修訂版本
<p>第二百零五條 黨組織設置</p> <p>根據《中國共產黨章程》，公司設立黨的委員會(以下簡稱「黨委」)和黨的紀律檢查委員會(以下簡稱「紀委」)。黨委設委員5名，其中，書記1名，副書記2名。黨委書記、董事長原則上由同一人擔任，履行黨建工作第一責任人職責。紀委設委員3名，其中，書記1名。紀委書記履行企業黨風廉政建設監督責任的第一責任人職責，負責紀檢、監察工作。</p> <p>公司黨委按照有關規定，建立健全黨的基層組織，開展黨的活動。公司黨組織按照《中國共產黨基層組織選舉工作暫行條例》定期進行換屆選舉。</p>	<p>第二百零五—一百三十二條—黨組織設置</p> <p>根據《中國共產黨章程》，公司設立黨的委員會(以下簡稱「黨委」)和黨的紀律檢查委員會(以下簡稱「紀委」)。<u>公司黨委、紀委由公司黨員大會選舉產生。公司黨委、紀委每屆任期5年，任期屆滿應當按期進行換屆選舉。</u></p> <p>黨委設委員5名，其中，書記1名，副書記2名。<u>公司黨委領導班子成員由5人組成。其中黨委書記1名，黨委副書記2名，其他黨委成員2名。</u>黨委書記、董事長原則上由同一人擔任，<u>切實</u>履行黨建工作第一責任人職責，<u>總經理一般擔任黨委副書記。黨委書記、副書記和紀委書記按照幹部管理權限任免或按有關規定和程序等額選舉產生；黨委委員、紀委委員按照《中國共產黨章程》等有關規定和程序差額選舉產生。</u></p> <p><u>堅持「雙向進入、交叉任職」原則，符合條件的黨委成員可以通過法定程序進入董事會、監事會、經理層，董事會、監事會、經理層成員中符合條件的黨員可依照有關規定和程序進入黨委會。</u></p> <p>公司紀委設委員3名<u>由3人組成，其中一紀委書記1名，由一名黨委委員兼任。</u>紀委書記切實履行黨風廉政建設監督責任的第一責任人職責，負責紀檢、監察工作。</p> <p>公司黨委按照有關規定，建立健全黨的基層組織，開展黨的活動。公司黨組織按照《中國共產黨基層組織選舉工作暫行條例》定期進行換屆選舉。</p>	<p>根據《中國共產黨章程》《中國共產黨國有企業基層組織工作條例(試行)》《中國共產黨基層組織選舉工作條例》等有關規定，進一步明確公司黨委、紀委屆期及選舉方式，以及「雙向進入、交叉任職」原則。</p>	<p>現行《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A股上市後適用)》</p>

原公司章程條文	修訂後公司章程條文	修訂依據	修訂版本
<p>第二百零六條 黨委職責</p> <p>公司黨委發揮領導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實。保證監督黨和國家方針政策在公司的貫徹執行，研究落實上級重大工作部署；研究討論公司重大經營管理事項並提出意見建議，支持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和經理層依法行使職權；加強對選人用人的領導和把關；履行黨風廉政建設主體責任，推動全面從嚴治黨向基層延伸；加強基層黨組織建設和黨員隊伍建設，團結帶領職工群眾積極投身企業改革發展；領導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設工作，領導工會、共青團、婦女組織等群團組織。</p>	<p>第二百零六<u>一百三十三</u>條 黨委職責</p> <p>公司黨委是<u>公司法人治理結構的有機組成部分，應充分發揮領導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實</u>；<u>落實「第一議題」「第一課堂」制度，深入學習貫徹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學習宣傳黨的理論，貫徹執行黨的路線方針政策</u>，保證監督黨和國家方針政策在公司<u>重大決策部署和上級黨組織決議在本企業貫徹執行落實</u>；<u>研究落實上級重大工作部署；在政治上政治上行動上同以習近平為核心的黨中央保持高度一致</u>；研究討論公司重大經營管理事項並提出意見建議，支持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和經理層依法行使職權；加強對選人用人的領導和把關；履行黨風廉政建設主體責任，推動全面從嚴治黨向基層延伸；加強基層黨組織建設和黨員隊伍建設，團結帶領職工群眾積極投身企業改革發展；領導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設工作，領導工會、共青團、婦女組織等群團組織。<u>依照規定討論和決定公司重大事項，對董事會、經理層決策重大問題進行前置研究；落實黨管幹部和黨管人才原則，在選人用人工作中發揮領導和把關作用；領導公司思想政治工作</u>和工會、共青團等群眾組織，支持工會、共青團按照各自的章程開展工作，堅持用社會主義核心價值體系引領企業文化建設；加強基層黨組織建設和黨員隊伍建設，充分發揮基層黨組織戰鬥堡壘作用和黨員先鋒模範作用。</p>	<p>根據《中國共產黨章程》《中國共產黨國有企業基層組織工作條例(試行)》等有關規定，進一步明確公司黨委、紀委的職責權限及運行機制。</p>	<p>現行《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A股上市後適用)》</p>

原公司章程條文	修訂後公司章程條文	修訂依據	修訂版本
	<p><u>公司紀委負責維護黨的章程和黨內其他法規，檢查黨的路線方針政策和決議執行情況；監督檢查公司各級黨組織、董事會、經理班子及其成員維護黨的政治紀律、貫徹執行民主集中制、落實「三重一大」制度情況；協助公司黨委推進全面從嚴治黨，履行全面從嚴治黨監督責任，加強對同級黨組織、班子成員和公司黨委管理的黨員領導幹部的監督；對所屬各級黨組織或黨員領導幹部違紀違規行為進行調查核實，提出處理意見；按照幹部管理權限受理處置黨員群眾的檢舉、控告，受理公司黨員的申訴；加強對所屬企業紀檢監察機構的領導，督促履行監督執紀職責；承辦上級紀檢監察機構交辦的其它事項。</u></p>		
<p>第二百零七條 紀委職責</p> <p>公司紀委在黨委和上級紀委領導下，協助黨委抓好黨風廉政建設和組織協調反腐敗工作，履行《中國共產黨章程》及監察法賦予的監督職責，嚴格執紀監督問責；對黨的路線方針政策和公司重大決策部署的貫徹落實情況進行檢查，對黨員幹部履行職責和行使權力進行監督；加強警示教育 and 作風督查，嚴格落實中央八項規定和省委市委實施細則，持之以恆地反對和糾治「四風」；加強查辦案件，依紀依法對違反黨紀的行為和腐敗問題案件進行嚴肅查處。</p>	<p>第二百零七條—紀委職責</p> <p>公司紀委在黨委和上級紀委領導下，協助黨委抓好黨風廉政建設和組織協調反腐敗工作，履行《中國共產黨章程》及監察法賦予的監督職責，嚴格執紀監督問責；對黨的路線方針政策和公司重大決策部署的貫徹落實情況進行檢查，對黨員幹部履行職責和行使權力進行監督；加強警示教育 and 作風督查，嚴格落實中央八項規定和省委市委實施細則，持之以恆地反對和糾治「四風」；加強查辦案件，依紀依法對違反黨紀的行為和腐敗問題案件進行嚴肅查處。</p>	<p>內容整合至第二百零七條</p>	<p>現行《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A股上市後適用)》</p>

原公司章程條文	修訂後公司章程條文	修訂依據	修訂版本
<p>第二百零八條 辦事機構</p> <p>公司設立黨群人力資源部，作為落實黨建工作責任的工作機構，負責黨的組織建設、黨員隊伍建設和管理權限內管理人員的選拔任用、教育培養、管理監督等相關黨的建設工作，配備足夠數量的黨務工作人員。</p> <p>公司設立審計監察部，作為履行紀檢監察職責的工作機構，負責執紀、監督、問責工作，配備足夠數量的紀檢監察工作人員。</p>	<p>第二百零八<u>一百三十四</u>條 辦事機構</p> <p>公司黨委<u>下</u>設立黨群人力資源部，作為落實黨建工作責任的工作機構，負責<u>黨委會</u>議的<u>組織召開及黨委辦公室日常工作</u>和黨的組織建設、黨員隊伍建設和管理權限內管理人員的選拔任用、教育培養、管理監督等相關黨的建設工作，<u>全面從嚴治黨主體責任和宣傳思想、企業文化、工會、共青團、信訪維穩、聯繫幫扶等工作</u>；負責<u>中層管理人員考察、任免、考核、培訓、監督、人員招錄、檔案等管理工作</u>。按照有關規定配置備足夠數量的<u>專職</u>黨務工作人員。</p> <p>公司設立審計監察部，作為履行紀檢監察職責的工作機構，負責執紀、監督、問責工作，<u>紀委下設監察部門，作為落實監督執紀問責職責的專門機構，負責指導所屬企業紀檢監察機構建設、組織協調反腐敗工作、開展警示教育、受理檢舉和調查違紀違規案件等工作</u>。按照有關規定配置備足夠數量的<u>專職</u>紀檢監察工作人員。</p>	<p>根據《中國共產黨章程》《中國共產黨國有企業基層組織工作條例(試行)》等有關規定，進一步明確公司黨委、紀委的機構設置及職能職責。</p>	<p>現行《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A股上市後適用)》</p>

原公司章程條文	修訂後公司章程條文	修訂依據	修訂版本
<p>第二百零九條 工作保障</p> <p>公司為黨的活動開展提供必要條件，保障黨組織活動場所和經費。</p>	<p>第二百零九<u>一百三十五</u>條—工作保障</p> <p><u>公司黨組織機構設置及其人員編製納入公司機構和編製管理</u>。公司為黨的活動開展提供必要條件，保障黨組織活動場所和<u>按照有關規定安排黨建工作經費，並列入年度預算</u>。</p>	<p>根據《中國共產黨章程》《中國共產黨國有企業基層組織工作條例(試行)》等有關規定，明確黨組織基礎保障等內容。</p>	<p>現行《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A股上市後適用)》</p>
<p>第十章 董事會</p>	<p>第十一章 董事會</p>		
<p>第一百四十五條 董事會對股東大會負責，行使下列職權：</p> <p>……</p>	<p>第一百四十五<u>九</u>條董事會<u>定戰略、作決策、防風險</u>，對股東大會負責，行使下列職權：</p> <p>……</p>	<p>根據《國有企業公司章程制定管理辦法》進行文字修訂。</p>	<p>現行《公司章程》</p>
<p>第十二章 公司總經理</p>	<p>第十三章 公司總經理</p>		
<p>第一百六十七條 公司設總經理1名，由董事會聘任或解聘，設副總經理若干名，財務負責人1名，總工程師1名。</p> <p>總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每屆任期3年，可以連聘連任。</p>	<p>第一百六十七<u>十一</u>條 <u>公司經理層謀經營、抓落實、強管理</u>。公司設總經理1名，由董事會聘任或解聘，設副總經理若干名，財務負責人1名，總工程師1名。</p> <p>總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每屆任期3年，可以連聘連任。</p>	<p>根據《國有企業公司章程制定管理辦法》進行文字修訂。</p>	<p>現行《公司章程》</p>

原公司章程條文	修訂後公司章程條文	修訂依據	修訂版本
第十八章 工會、共青團組織	第十八章 工會、共青團組織		現行《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A股上市後適用)》
第二百三十六條 公司職工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會法》組織工會，開展工會活動，維護職工合法權益。依照《中國共產主義青年團章程》設立團組織，開展團的活動。	第二百三十六條 公司職工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會法》組織工會，開展工會活動，維護職工合法權益。依照《中國共產主義青年團章程》設立團組織，開展團的活動。	相關內容已在總則中進行表述。	
第二百三十七條 公司應當為本公司工會、共青團組織提供必要的活動條件。	第二百三十七條 公司應當為本公司工會、共青團組織提供必要的活動條件。	相關內容已在總則中進行表述。	
第二百三十八條 公司研究決定改制以及經營方面的重大問題、制定重要的規章制度時，應當聽取公司工會的意見，並通過職工代表大會或者其他形式聽取職工的意見和建議。	第二百三十八條 公司研究決定改制以及經營方面的重大問題、制定重要的規章制度時，應當聽取公司工會的意見，並通過職工代表大會或者其他形式聽取職工的意見和建議。	相關內容已在總則中進行表述。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engdu Expressway Co., Ltd.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85)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3年5月12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區盛和一路66號城南天府大廈9樓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一會議室舉行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2年度董事會(「董事會」)報告。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2年度監事會(「監事會」)報告。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股息派發。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度財務預算。
6. 審議及批准續聘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審計師，任期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報酬。
7. 審議及批准投資成都經溫江至邛崃高速公路擴容改造建設工程項目。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特別決議案

8. 審議及批准對本公司公司章程之建議修訂，內容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14日之通函附錄一。

代表董事會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楊坦
執行董事

中國成都，2023年4月14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楊坦先生、羅丹先生及丁大攀先生；非執行董事吳海燕女士及楊斌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志恒先生、錢永久先生及王鵬先生。

附註：

1. 股東週年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就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而言，本公司將由2023年5月9日(星期二)至2023年5月12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本公司股東名冊(「股東名冊」)登記手續，期間不接受任何股份過戶登記。

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H股持有人須不遲於2023年5月8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23年5月8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一併交回本公司於中國的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區盛和一路66號城南天府大廈9樓)。

凡於2023年5月9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2. 2022年度董事會報告

2022年度董事會報告之詳情，請參見本公司2022年年度報告。

3. 2022年度監事會報告

2022年度監事會報告之詳情，請參見本公司2022年年度報告。

4. 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本公司2022年度之經審計的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下的綜合財務報表及審計師報告，請參見本公司2022年年度報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5. 本公司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股息派發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現金股息(「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78元(含稅)，以本公司目前總股數1,656,102,000股計，合共分配人民幣294,786,156元。

(i) 收取末期股息的資格

就派發末期股息而言，本公司將於2023年5月18日(星期四)至2023年5月23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名冊登記手續，期間不接受任何H股股份過戶登記。倘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派發末期股息的決議案，預期將於2023年7月11日(星期二)派發股息予於2023年5月23日(星期二)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

為符合收取末期股息之資格，H股持有人務請盡快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2023年5月17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交回。

(ii) 股息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以下統稱「企業所得稅法」)，非居民企業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繳納企業所得稅的適用稅率為10%。為此，任何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由非居民企業股東(定義見企業所得稅法)所持有的股份，本公司將在代扣代繳10%企業所得稅後，向該等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末期股息。

根據《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本公司須為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澳門居民及其他與中國訂立10%稅率稅收協議的國家或地區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為該等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訂立低於10%稅率稅收協議的國家或地區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為該等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倘該等股東要求退還超出稅收協議項下應繳個人所得稅的金額，本公司可根據相關稅收協議代為辦理享受有關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但股東須及時根據《非居民納稅人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管理辦法》(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5年第60號)及相關稅收協定的要求提供相關文件和信息。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本公司將協助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訂立高於10%但低於20%稅率稅收協議的國家或地區的居民，本公司將按該等稅收協議規定的適用稅率為該等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訂立20%稅率稅收協議或未與中國訂立任何稅收協議的國家或地區及其他情況的居民，本公司將按20%的稅率為該等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股東須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本公司H股所涉及的中國大陸、香港及其他稅務影響的意見。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6. 2023年度財務預算

本公司2023年度財務預算之詳情如下：

I. 編製範圍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投資、融資及經營活動納入年度預算編製範圍。

II. 編製原則

投資預算： 遵循本公司《財務預算管理制度》，細化項目投資建設形象進度和資金需求進度。

籌資預算： 經營性項目自求平衡，籌資預算與投資預算相匹配。

經營預算： 參照本公司2022年實際經營情況，並充分預計2023年經營中因外部環境的變化對收入造成的重大影響。

7. 推薦意見

本公司董事認為，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全部決議案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

8. 委任代表

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數名代理人(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代為出席和表決。

委任代理人的文書必須由股東親筆簽署或者由其以書面形式委託的授權人簽署。倘股東為法人，應當加蓋印章或者由其董事或其他正式委任的代理人親筆簽署。

代理人委任表格必須最遲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時間前24小時，備置於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如為H股持有人)；或備置於本公司於中國的董事會辦公室(如為內資股持有人)，地址為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區盛和一路66號城南天府大廈9樓，方為有效。倘代理人委任表格由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之人士簽署，則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之經公證副本須與代理人委任表格同時備置於上述相同地點。填寫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股東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及所持本公司股份之憑證文件。法人股東如委派其授權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該授權代表須出示本人身份證明文件和經法人股東董事會或其他授權人士所簽署授權文件之經公證核實副本或本公司接納之其他經公證核實副本。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須出示本人身份證明文件及由股東簽署或由股東之授權代表簽署之代理人委任表格。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9. 聯名股東

倘為本公司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僅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名列首位的持有人方可親身或透過相關股份的代理人於股東週年大會投票。

10. 回條

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須填妥回條，並於2023年4月21日(星期五)或之前透過專人送遞、郵遞或傳真送達至本公司於中國之董事會辦公室，其聯絡詳情如下：

聯繫人： 張光文先生
電話號碼： 86 28 86056037
傳真號碼： 86 28 86056070
地址： 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區盛和一路66號城南天府大廈9樓

11. 其他事項

預期股東週年大會為時不會超過半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須自行承擔其交通及住宿費用。